

证券代码：300168

证券简称：万达信息

公告编号：2025-014

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5年4月18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22日下午16: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肖晗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实际出席5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24年度监事会报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同意《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披露。

本议案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24 年度审计报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本年度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及运行情况。截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以及董事会、保荐机构发表的意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违规的情形。

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与《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以及董事会、保荐机构发表的意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核销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核销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核销后能够公允、客观地反映 2024 年度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核销的公告》以及董事会发表的意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八）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4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85,617,528.86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891,696,332.92 元。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和国家相关财税制度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母公司 2024 年度未实现盈利，因此，公司本年度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余额为-3,844,819,142.54 元，其中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余额为-3,636,453,777.15 元。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的原则是公司利润

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利润分配的条件是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盈利，累计可分配利润为正数，且不存在影响利润分配的重大投资计划或现金支出事项。

为满足公司流动资金的需求，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公司拟定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经营现状及 2024 年度的盈利情况，本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相关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公告》以及董事会发表的意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相应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且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以及董事会发表的意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因激励对象离职以及公司业绩未达到第二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公司对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

并按照规定予以注销。

监事会对本次拟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及涉及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回购1,148,550股限制性股票，并按照规定予以注销。本次注销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将全部注销完毕，公司总股本将由1,441,777,126股减少至1,440,628,576股。

本议案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回购注销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以及董事会发表的意见、法律意见书，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三日